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行政長官 2019 年施政報告》政策簡報會
2019 年 11 月 1 日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開場發言

主席：

本屆政府致力構建一個關愛共融的社會。本年度政府在社會福利的經常開支預算為 843 億元，佔整個政府經常開支的 19.1%。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在加強對兒童及家庭的支援的同時，會繼續做好扶貧、安老、助弱等工作，透過不同政策措施幫助社會上有需要的人士，讓他們能夠得到適切的社會支援。

2. 我們在向委員會提交的文件中詳列了《行政長官 2019 年施政報告》(《施政報告》)及《施政報告附篇》中有關社會福利的新措施及持續推行的措施。我會簡介當中的重點工作。

(一) 對兒童及家庭的支援

3. 鑑於社會對課餘託管服務的需求殷切，為加強小學階段的課餘託管服務及進一步支援有需要家庭，政府會將關愛基金的課餘託管試驗計劃恆常化，並就豁免名額、申請資格、資助額等推出優化措施，以及為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童提供額外資助和簡化經濟審查程序等。

4. 及早介入的康復服務對有特殊需要的兒童日後融入主流教育十分重要。繼 2018 年 10 月把到校學前康復服務恆常化後，政府已於 2019 年 10 月將有關服務名額增加至 7 000 個。政府計劃於 2020/21 至 2022/23 三個學年每年再增加 1 000 個服務名額，即合共

提供總數 10 000 個名額。此外，特殊幼兒中心及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的服務名額亦於 2019-20 年至 2021-22 年度合共新增約 1 200 個至約 6 700 個。政府會持續檢視學前康復服務的供求情況及相關醫療專職人手的供應情況，以期逐步達致把輪候時間縮短至「零輪候」的目標。此外，我們將於明年初推行為期 20 個月的試驗計劃，在幼稚園或幼稚園暨幼兒中心為有特殊需要跡象的兒童提供早期介入服務。視乎試驗計劃評估研究的結果，政府會探討把早期介入服務計劃與到校學前康復服務融合的可行性，以便更全面、靈活及持續地支援有不同程度特殊需要兒童在不同階段的需要。

5. 就支援少數族裔的服務方面，社會福利署(社署)於 2020-21 年度會在 9 個較多少數族裔人士居住的地區推展為期 3 年的「少數族裔社區大使」試驗計劃，優化服務單位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服務。部分社署或受資助非政府機構福利服務單位會聘用額外的少數族裔人士或特定職員作為「少數族裔社區大使」，以加強對少數族裔社群的福利支援服務。

6. 此外，政府將於 2020-21 年向社區投資共享基金注資 5 億元，以持續支持社會資本發展計劃，包括新的公共租住房屋社區支援計劃，通過跨界別合作，在社區建構互助網絡。有關注資應可讓基金繼續運作至 2024 年，以支持約 140 項計劃，惠及超過 14 萬人。

(二) 扶貧及社會保障

7. 社署已完成對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下鼓勵就業措施的檢討，並建議推出一系列改善措施，以進一步鼓勵健全綜援受助人就業及確保計劃繼續發揮最後安全網的效用。有關措施包括將每月最高豁免計算入息限額由 2,500 元增加百分之六十至 4,000 元、

加強綜援就業支援服務、將多項補助金和特別津貼(例如眼鏡及牙科治療費用津貼)擴展至合資格非長者健全受助人，以及按住戶人數把租金津貼的最高金額增加約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二十七不等。有關措施預計每年增加政府開支約 9 億 6 千萬元。

8. 考慮到剛才提及的綜援鼓勵就業措施，我們建議全面調高在職家庭津貼(職津)金額，增加計劃下與工時掛鈎的住戶津貼百分之十六點七至百分之二十五，並把兒童津貼大幅增加百分之四十。以一個育有兩名合資格兒童的四人家庭為例，在計劃下可領取的最高金額將由現時每月 3,200 元增加至每月 4,200 元，增幅超過百分之三十。有關措施預計每年增加政府開支約 4 億 6 千萬元。

9. 我們將會在 11 月 11 日舉行的會議上向委員會進一步介紹上述綜援計劃下鼓勵就業的措施和其他改善措施。

(三) 安老

10. 政府會繼續落實《安老服務計劃方案》的各項建議，並繼續致力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適切的長期護理服務。

11. 政府會於 2020 年及 2021 年在「綜合家居照顧服務(體弱個案)」下增加 3 000 個服務名額，並於 2020-21 年度在「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下額外增加 1 000 張服務券至總數 8 000 張，為有需要的長者增加服務供應，以支援長者居家安老。

12. 另一方面，政府會把長者生活津貼擴展至廣東計劃及福建計劃，向選擇到廣東或福建定居的合資格長者每月發放現時每月 2,600 元的普通額或每月 3,485

元的高額津貼。社署預計最快可於 2020 年初推行措施及相關利便安排。屆時，三層長者社會保障金額(即高齡津貼、長者生活津貼和綜援)都可在兩省領取。

(四) 助弱

13. 在社區支援及住宿服務方面，政府預計會於 2019-20 至 2021-22 年度共新增約 3 800 多個日間康復服務及住宿康復服務名額。同時，為了更全面及集中地照顧有高度照顧需要並在家中生活的嚴重殘疾人士的需要，社署擬設立兩間新的康復服務中心，以推行一項為期兩年的社區護理服務的試驗計劃。新的康復服務中心將會融合日間護理中心及家居照顧服務，增加服務靈活性，因應嚴重殘疾人士在不同階段服務需要的轉變提供適切的支援。另外，社署會增加殘疾人士社交及康樂中心的人手及優化中心的服務，以加強對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的社區支援。

14. 社署計劃向已參加「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買位計劃」的私營殘疾人士院舍(包括現時高度照顧級別的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購買 40 多個宿位作指定住宿暫顧之用。此外，社署計劃於 2019 年第四季推出「殘疾人士住宿暫顧服務的空置宿位查詢系統」，以便利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查詢有關空置暫顧宿位的情況。

15. 另外，其他支援殘疾人士的新措施包括－

- (1) 由職業訓練局推行加強版的綜合職業及技能訓練計劃；
- (2) 將傷健共融公眾教育的撥款由每年 1,350 萬元增加至約 2,000 萬元；
- (3) 添置 20 輛復康巴士，以加強固定服務、電話預約服務及醫院穿梭巴士／旅遊專線服務；
- (4) 將「區域監護事務處(港島)」先導服務恒常化，

並額外成立兩個「區域監護辦事處」，以通過專工專責的新服務模式處理監護個案；

- (5) 把關愛基金「為低收入家庭的永久造口人士提供購買醫療消耗品特別津貼試驗計劃」恒常化；及
- (6) 增加社署的醫務社工人手，以配合醫院管理局及衛生署持續推出的新服務項目及優化措施。

(五) 社會福利規劃

16. 就社會福利規劃的工作，政府繼續就未來各項社會福利服務發展計劃作出檢討及更新，包括－

- (1) 繼續進行制定新的《香港康復計劃方案》的工作；及
- (2) 為幼兒中心服務名額制訂合適的規劃比率，把規劃比率納入《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

17. 為應對日後社會福利服務發展的需要，我們繼續透過多管齊下的方式增加有殷切需求的福利設施，例如，我們已在 2019 年 4 月推出第二期「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特別計劃」)，有關申請亦已在 2019 年 8 月 30 日截止。在處理第二期收到的建議項目的同時，我們會繼續協助申請機構推展在第一期「特別計劃」下的建議項目，為有關機構提供適切協助，利便它們規劃或發展過程，使有關機構可就其擁有的土地申請擴建、重建或發展，以增加有殷切需求的福利設施，特別是增加安老、康復和兒童照顧服務名額。

18. 在運用一切其他可行方法爭取和物色處所的同時，我們亦會推行從私人市場購置處所的短期措施，以助應對福利處所的迫切需要，及早提供有關設施。我們已在 2019 年 6 月 10 日向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就「購置處所以提供福利設施」作出簡介，我們現正爭取盡早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提交撥款申請。

在獲財委會批准有關撥款後，社署會分別向 18 區區議會簡介各區福利設施的購置建議，並聽取及小心考慮他們的意見，並會和政府產業署盡快展開相關的購置工作。我們請各位議員支持有關的撥款申請，令購置計劃可以盡快開展，讓有關的服務使用者早日受惠。

總結

19. 我和我的同事會小心聆聽各委員的寶貴意見。多謝主席。

勞工及福利局
2019 年 10 月